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19 日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9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9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5 月 12 日

7、出席对象：

(1) 截止 2026 年 5 月 12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模板附后）。

(2)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上海市普陀区西康路 1255 号普陀科技大厦 17 楼多功能报告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董事薪酬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预计为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
9.01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2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3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股东会议案 1 至议案 9 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其中议案 8 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且不可接受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本次股东会审议上述议案时逐项表决,需要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表决结果在股东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关于 2026 年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关于预计为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制定部分制度的公告》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供投资者查阅。

《2025 年年度报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以及第九项议案的三项子议案对应修订后的制度全文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供投资者查阅。

4、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时间：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9:00—16:00；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东诸安浜路165弄29号4楼。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模板见附件）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及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模板见附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者传真方式登记（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不接受电话登记；

（四）在现场登记时间段内，自有账户持股股东也可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登记。



（五）登记联系方式：

地址：上海市东诸安浜路165弄29号4楼。

邮编：200050

联系电话：021-52383315 传真：021-52383305

（六）其它事项

1、公司会议联系人：唐文妍、王垒宏

电话：021-61818686*309

传真：021-61818696

地址：上海市普陀区西康路 1255 号普陀科技大厦 7 楼

邮编：200060

2、参加会议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3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78。

2.投票简称：延华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陆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1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5月19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相关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_____作为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出席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股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一、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 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表决结果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100.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00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关于董事薪酬的议案》	√			
6.00	《关于预计为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9.00	《关于修订、制定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3)			
9.01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2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3	《关于修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二、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是 () 否 ()

本委托书有效期限: _____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 _____

委托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说明: 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应在本委托书上签字 (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 如授权委托书为两页以上, 请在每页上签字盖章。

注: 1、股东请在选项中打√; 2、每项均为单选, 多选无效。

附件三：

股东会参会登记表

致：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 2026 年 5 月 12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本公司（或本人）持有延华智能（股票代码：002178）股票，现登记参加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姓 名：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股东账户： _____

持股数：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地址： _____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